

## 大學生的責任在那裏

作者：傅佩榮

大學生的責任意識主要來自大學的理想性格。大學的理想性格是針對社會的現實處境而說的。像知識的傳承、學術的研究、文化的發揚這些任務，使大學成爲一股精神力量，可以在暴風雨中展示寧靜，在狂妄與愚蠢之前展示嚴肅和真理。但是更重要的，則是培養一代代的知識份子，使他們不僅可以安身於社會，並且做爲社會的良心，以其學問與道德促使社會更進步、人群更幸福。

### 壹：暫時退出社會

因此，大學自成一個世界，在時間空間上都應該與社會保持一定的距離。目的是爲讓學生暫時「退出」社會，求得智慧的凝聚與精神的啓蒙，然後再以全新的面貌「復返」社會。

所謂「智慧的凝聚」是指：學生在短短四年中，必須認識人類幾百年，甚至幾千年在某一專業領域所積累的知識，並且融會貫通到可以應付實際問題的程度。所謂「精神的啓蒙」是指：大學生處在一個充滿永恆感與宇宙感的大學世界中，心靈的觸鬚自然伸向生命的整體及其內涵，開始嘗試探知：人生有無意義？人類有無未來？人性是什麼？我是誰？探知這一類問題時，本身就形成一個試煉過程，將能使人的精神再生。

大學未必具備上述理想所要求的種種條件，如完善的校園規劃與教室建築，充實的圖書設備與研究環境，優秀的師資與學風等，但是大學生在身心方面都到了「起而高瞻遠矚」的階段，總會設法突破困境與阻礙，利用有限的資源與力量，向著一個未經確定又深心嚮往的目標前進。西諺有云：「兒童是人類老師」，即在肯定渾然天成的慾望與行動之中，包含有永恆的真理。我們對大學生的責任感，也可以採取類似的看法。

### 貳：自覺與自願

在探討大學生的責任究竟有何具體內容之前，最好先弄清楚他們的責任有何基本特色，也就是有何異於一般人所了解的責任之處。這一點十分重要，是我們認識大學生心態的前提所在。

大學生的責任有三點特色：

第一，這種責任不是外加的，而是大學生自己承擔起來的。當然，我們不能否認老師、父母與社會輿論也對大學生提出要求，如臺大校訓所提示的「敦品勵學，愛國愛人」。但是這種要求只有在大學生「自覺」其身分並「自願」接受其使命之後，才能孕生責任感。

因此，大學生的責任主要來自自由知識獲得的啓迪。這種啓迪使他產生自我期許，超越「人人爲我」的自利心理，確立「我爲人人」的宏遠抱負。他們透過知

識而對某種志業或人格深深嚮往，決定要「有為者亦若是」。這種責任發自內心，強勁有力，可以長期支持他們奮鬥不懈。

第二，這種責任基本上是以一個理念為其目標。譬如，大學生喜歡參加以「服務」為宗旨的社團，他們並不針對某一個孤兒，某一所醫院，某一群病患，來界定自己的責任。世間所謂的责任。皆有特定對象，並且總是出自相互對待的關係，如：父母有責任照顧年幼的子女，子女也有責任撫養年老的父母。大學生的責任則以理念為對象，因此凡是合乎此一理念的具體事例，他們皆自覺及自願為它負起責任。他們可以不計代價、不辭辛勞，到偏遠的山上為孤兒服務，也可以積極參加環境生態的保護活動，更可以為遙遠的非洲災民發起募捐運動。他們能夠「家事、國事、天下事，事事關心」，實是出自對「人類的共同命運」此一理念所生的責任。這種理念十分可貴，它使這種責任展現普遍的關懷。

### 參：無咎可引，無職可辭

第三，這種責任缺乏相稱的能力或權力，因此難以促成它的實踐。譬如，大學生自覺有責任維護社會正義，認為那是理所當然的事，但是「社會正義」這一理念落實到現實處境時，不僅極其複雜，而且充滿陷阱。

大學生沒有相稱的能力。如必要的知識與技術，來理解及應付這一方面的問題。大學生也沒有相稱的權力，可以糾正及改善社會風氣。

但是大學生卻自覺及自願有這種責任。平常我們說一個人負某種責任，是就他同時有相稱的能力與權力而言，因此「引咎辭職」是負責的表示。

大學生之可愛，在於他們對於無咎可引知事也自己引咎負責，並且引咎之後又無職可辭，卻反而要加倍努力，聯絡志同道合的朋友，立志將來在社會上形成一股清流，實踐青年時代的理想。

說明以上三點特色之後，我們可以進一步思考大學生責任之具體內容。

### 肆：對自我的直接責任

大學生傾向於對某一普遍理念作自我承擔，雖然他們明明沒有相稱的能力與權力。這種普遍理念落實在現實世界裏，首先產生的就是對人群的責任。

大學生雖然身居知識的寶宮，但是目光總是投向十字街頭，對於當前社會的不義、失序、悖理，甚至天災人禍所形成的受難者與無辜者，自覺有一種責任，想要直接與以救援，並且想要徹底消除病源，使人間立即變為天堂。這就是金耀基先生所謂的大學生之「直接責任」與「無限責任」。

金先生反對這兩種責任觀，因為他們常常不自覺地糾纏在現實的泥淖中，甚至被利用成為假革命的祭品，造成「以理性始、以悲劇終」令人扼腕的結果。我同意這種看法，不過也想指出：直接責任與無限責任仍然值得珍惜，只是對象不應擺在「人群」上，而應該分別擺在「自我」與「歷史」上。

大學生對於自我負直接責任。當他經歷智慧的凝聚與精神的啓蒙時，首先面對的就是「自我的肯定與實現」的問題。自我是一個主體，因此能夠透過自由與選擇，建構一個價值世界。但是，爲什麼要建構這樣的世界？如果人生難免一死，這樣的世界又有何意義？這些問題是沒有人可以代答的，因此也是大學生無所逃避的直接責任。這個時候，光靠沉思冥想或勤學不輟，是不夠的。

哥德〔Goethe〕〔註一〕曾說：「朋友！一切理論都是灰色的，生命之樹卻是常青的。」我們也必須親切體察生命本身的情與意，從自己與家人、與友人、與人群的相互依存及關懷中，發現自我的獨特意義與豐富的潛在能力。

我反對自殺，因爲自殺若非出自誤會，就是意圖逃避。一個人以爲自己看破了，其實卻是放棄了。因此，對自我的直接責任，不僅屬於大學生，也屬於一切人。真正的教育自我教育，也是終生教育，這兩者正是一個大學生首先要確立的信念。

## 伍：對歷史的無限責任

其次，大學生對於歷史有無限責任。他們求知的目標之一，是客觀而深入地了解自己從那裏來，站在那裏，又將往那裏去。他們分享列祖列宗的成就與榮耀，一心想要繼志述事；他們也承受先人的失敗與屈辱，準備扭轉惡劣的形勢，重寫歷史的新頁。

大學生可以體會德國哲學家菲希特的呼籲，他借後代子孫之口說出以下一段話：「你們應以你們的祖先爲榮，你們自己也已經堂堂皇皇地加入這個尊貴的行列了。你們要小心這個光榮隊伍的連鎖，不要在你們的時代被人弄斷；你們要使我們也認爲做爲你們的子孫，是一件光榮的事情。」（「告德國國民書」）

歷史所代表的不只是祖先們的過去事蹟，更是他們的民族精神、文化理想與價值信念。大學生面對自己的歷史，自然深感責任重大，好像接受一種永恆的召喚與至高的期許。他們固然還是張三、李四，但是心中卻已認定自己是「中國人」，要把中國的種種一肩擔起。大學生的豪情壯志莫過於此。

大學生對自我負直接責任，因此在身處困境或與人群無法相契時，懂得「求人不如求己」的道理，充實自己的知識、提升自己的品德、砥礪自己的志節。大學生經歷史有無限責任，因此在面臨舉世滔滔的逆境時，懂得「爭千秋」與「爭一時」的分際，存養正氣，等待貞下起元〔註二〕的契機。至於大學生對當前社會的責任，則必須在以上兩極之間予以定位，也就是：這種責任是間接的與有限的。

「大學」開宗明義就說：「大學之道，在明明德，在親民，在止於至善。」「明明德」是對自我的責任，「親民」是對人群社會的責任，「止於至善」則包含對歷史的無限責任。中國古人的「大學生的責任觀」，與我們今天的體認是十分接近的。

大學生既有異於凡俗的責任感，自然也需有一套獨特的「人生觀」爲基礎。

大學教育的主要目的之一，就在幫助學生建立正確的人生觀。

當我們說大學生需要一套獨特而正確的人生觀時，是否暗示許多流行世間的人生觀並不正確？是的，理由很簡單：因為他們迎合現實、放棄理想，以致隨俗從眾，無「觀」可言。爲了便於區分，我們暫且採用「新人生觀」一詞來說明大學教育的這一目的。

## 陸：新人生觀的誕生

首先，新人生觀源於自由的心靈。大學生活鼓勵一個人自由去學〔free to learn〕，使他達到布勞罕爵士〔Lord Brougham〕所言之「精通某些事物，泛知一切事物」〔to know everything of something, and something of everything〕；大學生從「爲學問而學問」的嚴肅態度開始，走上「學而自由」〔learn to be free〕與解放心靈的意境，正是水到渠成的結果。他們經由知識，突破當前時空的限制，領悟「人之所以爲人」的偉大在於心靈力量所建構的精神世界，如文學、藝術、哲學、宗教、科學、音樂等。自由的心靈並不逃避現實，而是成爲真正的自己，不僅可以從容應付人間的成敗得失與窮達順逆，並且始終保持清醒的意識，知道自己向著什麼目標前進。

其次，新人生觀包含終極的關懷。人生若無關懷，就像鏡片沒有焦點，無法凝聚散漫的光線，結果不但浪費了青春的熱情，也將錯失自由的真義。通常人們都以暫時的關懷爲目標，所定的志向不外乎「考上大學」、「出國留學」、「謀得職業」、「成立家庭」、「升官晉級」等，一個目標達成了，再尋找新的目標。

表面看來，好像跟上潮流、頗識時務，其實只是在原地打轉，或是在同一個層面繞圈子，因爲隨著年齡的增加，他的心靈世界並未獲得適當的照顧。甚至，得到的愈多，失去的也愈多。

耶穌的話一針見血：「你若得到全世界，卻喪失自己的靈魂，對你有何好處？」當然，所謂「終極關懷」，並非完全不顧人間的價值分辨，而是要掌握本末輕重，以安頓內在心靈世界爲首務，如孔子所云「求安心」，孟子所云「求放心」，以及莊子所謂「內保之而外不蕩也」的境界。

每一個人的終極關懷不必一定相同，但是它必須具備兩個條件：一是完全而徹底的「統合」自我，二是永恆而無限的「提升」自我。大學生應該自問：什麼目標值得讓我念茲在茲，以誠摯無悔的心意勇往直前，甚至到達爲之生爲之死的地步？若無這種終極關懷，則人生觀根本無從談起。

## 柒：自由的心靈與終極的關懷

最後，新人生觀要求真切的實踐。在自由的心靈與終極的關懷之間，是人生的漫漫長途，其中有考驗也有超越，有屈辱也有成長，更有無數悲歡離合的事件讓人去細細咀嚼；但是真正要緊的，並非「你遭遇了什麼？」而是「你如何面對

遭遇？」因為遭遇之好壞，是相對的，是操之於外的；而主體的態度卻操之於己，絕對足以顯示一個人的氣度與心志。

孟子認為做到「富貴不能淫、貧賤不能移、威武不能屈」的人，是「大丈夫」。一切崇高的真理與偉大的信念，最後都必須落實在當前的處境中印證，亦即只有透過一點一滴的工夫累積，才能塑造成一個值得尊敬的人格。真切的實踐就是王陽明「知行合一」的理想，這種理想可以在大學時代樹立，但是其效果的檢證則是持續一生的。

大學生若努力於知行合一，尚且無法預料將來能否堅持到底；如果大學生不願或不能知行合一，就談不上什麼將來了。一個名副其實的大學生，至少要有嘗試去實踐的勇氣，考驗自己的智慧與決心，傾聽卡萊爾〔Carlyle〕〔註三〕所說：「每一個人都有責任成就他的偉大。」

## 捌：凡走過的，必留下足跡

然而，短短的四年足以讓一個大學生建立新人生觀並且認定特殊的責任嗎？這個問題雖然難以回答，但是我們不必過於憂心。只要認清方向、開始出發，大學教育就算初步成功了。在人的一生裏，四年並不長，但是卻可以成為整個人生的轉捩點。「凡走過的，必留下足跡」，願以此與今日的大學生共勉。

（選自《誰在乎教育》，業強出版社，1994年）

〔註一〕哥德 Johann Wolfgang von Goethe (1749~1832)，德國著名作家，著有《少年維特之煩惱》、《浮士德》等書。

〔註二〕貞下起元 用以表示天道人事的循環往復，周流不息。《易·乾卦》：「元亨利貞。」孔穎達注引子夏傳云：「元，始也；亨，通也；利，和也；貞，正也。」尚秉和注：「元亨利貞，即春夏秋冬。」

〔註三〕卡萊爾 Thomas Carlyle (1795~1881)，英國作家，著有《英雄與英雄 崇拜》一書。卡萊爾以為，「歷史就是大人物的傳記。」

## 導讀：

作者傅佩榮，生於一九五〇年，上海市人，美國耶魯大學哲學博士，曾任台大哲學系所主任，比利時魯汶大學講座教授，現任台大哲學系所教授，著有哲學、宗教、神話、文化、教育等著作八十餘冊，有聲書十餘套；近十年來，將傳統經典《論語》、《孟子》、《老子》、《莊子》、《易經》等重新注解，賦予新意，對當代經典教育有相當大的貢獻，曾獲國家文藝獎、中正文化獎。

本文主旨在闡述大學生的責任。作者首先點出，大學自成一個世界，學生應暫時「退出」社會，以求得智慧的凝聚與精神的啓蒙。其次說明大學生責任的三項特色：一、大學生的責任來自自由知識獲得的啓迪，要自己承擔，確立「我為人人」的抱負。二、大學生的責任往往是以一個理念為目標，此目標源自「人類

共同命運」的理念。三、大學生的責任因缺乏相稱之權力，故難以實踐。

第三部份談到大學生責任的具體內容，作者分大學生對自我的直接責任與對歷史的無限責任兩方面說明。他指出大學生責任對象不應放在「人群」上，而應該分別放在「自我」與「歷史」上。他認為大學生自我直接責任上，首要面對「自我的肯定與實現」的問題。大學生應深切體察生命本身的情意，從自己與家人、與友人、與人群的相互依存及關懷中，發現自我的獨特意義與豐富的潛在能力。至於對歷史的責任，要懂得「爭千秋」與「爭一時」的分際，存養正氣，砥礪志節，等待契機，以建立正確的人生觀。

後半部，作者指出大學生「新人生觀」的建立過程，他強調自由的心靈與建構精神世界的重要性，同時應包含終極的關懷，並點出終極關懷要掌握本末輕重，以安頓內在心靈為首務。最後，作者指出實踐的必要性，一切偉大崇高信念，都應落實在環境中，透過點滴功夫累積，才能塑造成一個令人尊敬的人格。

作者條理分明的敘述大學生的責任，文中旁徵博引，指導大學生如何建立正確人生觀，值得大學生細讀深思。

### 品味時間：

1. 本文探討大學生的責任何在？
2. 文中所述大學生對自我與對歷史的責任，你有什麼看法？
3. 身為一個大學生，你認為文中所述的責任，是否可行？是否值得你去依循、實踐？